

文詞用字一覽表

疑義用詞	甲詞	乙詞	出處
部定、校訂	法律之創制，用「制定」	行政命令之製作用「訂定」	法律統一用語
分、份	分：身分證、部分、身分、情分、過分、水分、充分	份：股份、一份、月份、省份(單位量詞)	
申請、聲請	申請：對行政機關申請	聲請：對法院聲請	
畫、劃	畫：名詞。計畫、繪畫、規畫。	劃：動詞。策劃、規劃、擘劃、劃分、重劃、比手劃腳	
記錄、紀錄	記錄：當動詞，用「記錄」。	紀錄：當名詞，用「會議紀錄」。	
製定、製作	書、表、證照、冊、據等用「製定」、「製作」，不用「制定」、「制作」		
搜集、蒐集	一律用「蒐集」		
盡量、儘量	一律用「儘量」		
黏著、粘著	一律用「黏著」		
含意、涵義	含意：包含的意思；他的意見含意不清。	涵義：同下	
涵義、意涵	涵義：整體包含的意義；本文所闡述的涵義關涉整體社會結構。	意涵：個別的意思；這種現象意涵著社會問題。	
布、佈	布：布置、公布、分布、宣布、布局、頒布	佈：佈道、傳佈	
與、及	與：文句內僅有一連接詞時用「及」	有二連接詞時先「與」後「及」	常用字讀寫正誤表
兩、二	使用二		
職掌、執掌	職掌：負責掌管，職務。	執掌：管理。	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
需、須	需：必要。需要、需求…。	須：應該、必得。仍須努力、必須、務須注意、須知…。	國語辭典
	NEED。必不可缺，下接名詞	MUST。一定、應該，下接動詞	
複、覆	複：重複、複習、複述	覆：反覆、答覆	
做、作	做：指具體東西的製造，有「興辦」之意。做文章、做作、做生意、做事、做活	作：抽象的形容。作罷、作文、當作、裝模作樣	
周、週	周：周圍、四周、周到、周知(指完整完全)	週：一週、週年、週轉(指循環不止)	
練、鍊、煉	練：洗練、歷練、磨練、練就(反覆練習)	鍊：鍊子、項鍊、鍛鍊、錘鍊(有冶製義)	
	煉：煉鋼、煉丹、提煉、煉乳(以火燒鎔)		
里、哩、哩	里：公里、英里、海里	哩：指英里(1英里=1609.315公尺)	

疑義用詞	甲詞	乙詞	出處
	哩：指海里(1海里=1852公尺)		
蹟、跡、績	蹟：事蹟、古蹟、奇蹟、遺蹟(前人手澤)	跡：痕跡、跡象、蹤跡、遺跡(前人建築)	
	績：成績、功績、戰績		
形、型	形：形狀、形體、形態、形勢、相形之下、隊形	型：模型、體型、類型、典型、轉型	
查、察	查：巡查、查驗、調查、明查暗訪	察：觀察、診察、明察秋毫	
地、的	地：……地+V(當副詞使用，後接動詞)	的：形容詞+的(當形容詞用，後面沒接) 如：漸漸的、無法克制的、……似的	

疑義用詞	建議統一用法	出處
提升、提昇	一律採「提升」	
() ()	一律用「()」半形	
阿拉伯數字、國字	項次、規格、數量一律用阿拉伯數字	
教育行政機關、教育主管機關、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一律以「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敘寫	職業學校法
第□學期、上下學期	使用第一、二學期。	
教學效果、教學成效	一律用「教學成效」	
教學目標	一律用「課程目標」	
教學要點	一律用「實施要點」	
設備標準、基本設備	視其意涵，如為「設備標準」，一律用「設備基準」。如為設備標準下之說明，則維持基本設備。	
學分、學分數	學分：意與「時數」相同。 學分數：意為需修習且及格。	
簡稱敘寫	第二次序寫時，得採簡稱。如：「…本架構表……」得簡稱為「…本表……」	
職校 95 暫綱	教育部令頒之「職業學校群科課程暫行綱要」，簡稱：職校「暫行綱要」	教育部 94 年 2 月 5 日台技(3)字第 0940011888B 號令
職校 98 課綱	教育部技職司設立「職業學校群科課程規劃工作圈」訂定預計 98 年公布實施之「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設備基準」及各項配套措施，其全銜為：「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簡稱：「課程綱要」。	文書作業不宜以簡稱出現，宜以全稱書寫之。口語則可以使用簡稱。以下各項同此。

疑 義 用 詞	建 議 統 一 用 法	出 處
職校 98 課綱工作圈	<p>教育部技職司設立「職業學校群科課程規劃工作圈」在協助教育部推動技職體系課程暫行綱要，規劃、執行各項配套措施、協調各課程中心、蒐集課程暫行綱要實施後之相關意見及建議等，訂定 98 年課程綱要、設備標準及各項配套措施。</p> <p>全銜為：「職業學校群科課程規劃工作圈」，對內簡稱：「工作圈」。對外簡稱為：「職校 98 課綱工作圈」。由台灣科大負責。</p>	
「綜合業務小組」、「總綱小組」、「審查小組」及「課發研究小組」	<p>工作圈依據工作任務，分設「綜合業務小組」、「總綱小組」、「審查小組」及「課程發展研究小組」，負責各項工作之推動及管控。全銜分別為：「職業學校群科課程規劃綜合業務小組」、「職業學校群科課程規劃總綱小組」、「職業學校群科課程規劃審查小組」及「職業學校群科課程規劃課程發展研究小組」。對內簡稱分別為：「綜合業務小組」、「總綱小組」、「審查小組」及「課發研究小組」。對外簡稱為：「職校 98 課綱綜合業務小組」、「職校 98 課綱總綱小組」、「職校 98 課綱審查小組」及「職校 98 課綱課發研究小組」。</p>	
一般科目課綱小組、○○群課綱小組	<p>工作圈下設「一般科目暨各群課程綱要發展小組」，全銜：為「職業學校一般科目課程綱要發展小組」、「職業學校○○群課程綱要發展小組」，對內簡稱：「一般科目課綱小組」、「○○群課綱小組」。對外簡稱為：「職校 98 課綱一般科目課綱小組」、「職校 98 課綱○○群課綱小組」</p>	
審查小組	<p>全銜：「職業學校群科課程規劃工作圈審查小組」，對內簡稱：「審查小組」。對外簡稱：「職校 98 課綱審查小組」</p>	
課程發展研究小組	<p>課程發展研究小組：係由教育部另行遴選專案委託，負責與群科課程相關之基礎研究，研究之進度需配合工作圈所規劃之進度，並隨時提供工作圈所需之支援。對內簡稱為：「課發研究小組」。對外簡稱為：「職校 98 課程發展研究小組」。</p>	
○○群科中心學校	<p>工作圈下負責各科課程綱要之推動及執行者為「○○群科中心學校」。對內簡稱為：「○○群科中心學校」。對外簡稱為：「職校 98 課綱○○群科中心學校」。</p>	